

证券代码:002098 证券简称:浔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5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仲裁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2月8日,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申请人”)收到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仲裁委”)出具的【2021】中国贸仲京裁字第0365号《裁决书》。仲裁委就公司与第一被申请人甘情操、第二被申请人朱铃、第三被申请人深圳市共同梦想科技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被申请人”)之间股权转让协议争议一案作出了裁决,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仲裁事项的受理情况

公司因与甘情操、朱铃、深圳市共同梦想科技企业(有限合伙)之间股权转让协议争议,于2018年9月18日向仲裁委提交仲裁申请;仲裁委于2018年9月27日受理了该案,案号为DS20181140。

二、本次仲裁案件的基本情况

本案涉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10月9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仲裁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4)。

三、仲裁的裁决结果

近日,仲裁庭对本案作出裁决如下:

(一)裁决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业绩承诺补偿款共计人民币101,399万元,以及以101,399万元为基数自2020年5月16日起(含当日),至全部款项实际付清之日止,按每日万分之三利率计算的逾期付款利息;三被申请人对上述支付承担连带责任。

(二)驳回申请人的其他仲裁请求。

(三)本案仲裁费为人民币6,701,532元,由申请人承担40%,即人民币2,680,620.80元,被申请人承担60%,即人民币4,020,931.20元。由于本案仲裁费已由申请人向仲裁委员会缴纳的仲裁预付金全额抵扣,被申请人还应向申请人支付人民币4,020,931.20元以补偿申请人为其垫付的仲裁费。

(四)申请人选定的仲裁员因本案开庭产生的实际费用人民币15,466元,全部由申请人承担。该笔费用已由申请人预缴并全额冲抵。

上述支付款项,被申请人应于本裁决作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向申请人支付完毕。

本裁决为终局裁决,自作出之日起生效。

四、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截至目前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五、对公司的影响

该仲裁事项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将产生重大影响,具体影响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1-006)。

另,由于被申请人甘情操、朱铃自2019年10月起滞留海外,朱铃还担任深圳市共同梦想科技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预计三被申请人不会主动履行仲裁裁决,届时公司将申请强制执行,并根据执行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2021】中国贸仲京裁字第0365号《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裁决书》。

特此公告。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098 证券简称:浔兴股份 公告编号:2021-006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

(二)预计的业绩:□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15,000万元~22,500万元	盈利:5,450.08万元
比上年同期增长:175.23%~312.8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2,500万元~3,750万元	盈利:1,059.02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25.87%~50.56%		
基本每股收益	0.4190元/股~0.6285元/股	盈利:0.1522元/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但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重大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双方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因与甘情操、朱铃、深圳市共同梦想科技企业(有限合伙)之间股权转让协议争议,于2018年9月18日向仲裁委提交仲裁申请;2021年2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出具的【2021】中国贸仲京裁字第0365号《裁决书》。仲裁裁决对双方业绩补偿事项作出如下裁决:

裁决被申请人向申请人支付业绩承诺补偿款共计人民币101,399万元,以及以101,399万元为基数自2020年5月16日起(含当日),至全部款项实际付清之日起,按每日万分之三利率计算的逾期付款利息;三被申请人对上述支付承担连带责任。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结合仲裁结果及公司可获得的业绩补偿方面的履约能力信息,预计2020年可确认业绩补偿收益1.94亿元。因该事项导致公司2020年业绩同比发生了较大幅度的变化。

上述业绩补偿收益属于非经常性损益。

四、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审计,上述财务数据均为公司初步预测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20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10日

证券代码:600869 证券简称:远东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1-018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诉讼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

案件一:西藏荣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荣恩”)起诉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股权转让纠纷案为二审判决阶段。

案件二:江西远东电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远东电池”)起诉宜春盖瑞

新能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春盖瑞”),深圳盖瑞公司生产的电芯产品投入

市场后,因宜春盖瑞、深圳盖瑞供产品质量问题导致江西远东电池客户退货、索赔;宜春盖瑞、深圳盖瑞作为产品销售方,未能提供满足江西远东电池使用目的的产品,在产品出现质量问题时也未采取及时有效的补救措施,致使江西远东电池遭受商誉和经济的双重严重损失。

2020年4月,江西远东电池向江西省宜春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诉讼。2021年1月,江西远东电池收到江西省宜春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判决书》[(2020)赣09民初38号];判决驳回江西远东电池的诉讼请求。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2021年1月披露的《关于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0-033)、《关于公司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007)。

二、诉讼进展情况

(一)西藏荣恩与公司的股权转让纠纷案

公司收到青海省高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民事裁定书》[(2020)青民终289号],裁定如下:

1. 撤销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2017)青01民初40号]民事判决;

2. 本案发回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

(二)江西远东电池与宜春盖瑞、深圳盖瑞的买卖合同纠纷案

江西远东电池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具体如下:

1. 上诉请求:

请求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依法撤销江西省宜春市中级人民法院[(2020)赣09民初38号]民事判决,发回重审。

2. 事实和理由:

一审判决适用法律错误,审判和鉴定程序违法,剥夺了上诉人的诉讼权利,为维护上诉人的合法权益,江西远东电池向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三、本次公告的诉讼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等的影响

案件一为二审判决,将发回青海省西宁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如法院最终维持一审原判,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负面影响。

案件二不会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产生负面影响,如最终胜诉将对公司造成积极影响,具体影响金额以公司年度审计会计机构确认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案件的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远东智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000021 证券简称:深科技 公告编号:2021-008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20年度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已由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0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1,494,212.68	1,322,381.88	12.99%
营业利润	111,338.66	54,639.81	103.77%
利润总额	111,346.61	54,659.41	103.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4,164.24	35,230.12	138.9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5721	0.2935	138.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3%	5.19%	6.44%
报告期末	2,145,618.28	1,845,336.04	16.27%
总资产	756,967.85	692,254.79	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47,125.94	147,125.94	0.00%
股本(万股)	5.15	4.71	9.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92	2.50	13.60%

注:以上财务数据为合并报表未经审计数据。

二、经营业绩与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重点战略布局,着力推动产业转型升级,进一步加快产业链横向纵向整合,在保持现有高端制造核心业务基础上,聚焦发展存储半导体业务,持续深化与全球行业战略客户合作的深度和广度,加大创新力度,提高运营效率,经营业务取得长足发展。

1. 经营业绩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49.42亿元,同比增长12.99%;实现营业利润11.13亿元,同比增长103.77%;实现利润总额11.13亿元,同比增长103.7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42亿元,同比增长138.90%,主要原因如下:(1)2020年,在新冠疫情逐渐全球蔓延以及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下,公司采取多种

有效措施,全力以赴开展疫情防控及复工复产工作,积极推进国内外市场开拓,加强产业结构调整,发展高附加值业务,同时采取多种措施,降本增效,公司主营业务利润较上年同期取得较大幅度增长。(2)2020年下半年,全球严峻动荡的经济形势给海外市场造成了巨大波动,人民币大幅升值,受此影响,公司汇兑损失大幅增加,报告期内外币资产负值评估汇兑损失约2.40亿元,公司合理利用金融工具降低汇率波动风险,报告期内金融衍生品到期交割收益0.10亿元,金融衍生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约0.24亿元,以上三项合计为利润0.34亿元。(3)公司全资子公司深科技香港于报告期内参与其参股企业昂纳科技集团以协议安排方式私有化现金对价退出6,000万股,获得投资收益约0.36亿元。

以上金融衍生品到期交割收益、衍生品公允价值变动收益、退出昂纳科技集团股票的投资收益合计5.10亿元属于非经常性利润(税前)。

2. 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214.56亿元,较上年末增长16.27%,主要是货币资金、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较上年末均有一定幅度的增长。

三、与前次业绩预计的差异说明

公司于2021年1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了2020年度业绩预告,公司不存在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前次披露的业绩预告存在重大差异的情形。

四、其他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20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2020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时间为2021年4月30日,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十日

证券代码:600428 证券简称:中远海特 公告编号:2021-006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月主要生产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主要生产经营数据

况